# 《半生缘》读后感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人独立 更新时间：2024-11-14

*第一篇：《半生缘》读后感《半生缘》和《论语》的读书笔记半生缘蓝缎旗袍，步履摇曳，款款而来的她是上个世纪才华横溢的一代名媛--张爱玲。张爱玲给人的感觉是冷的，她的文字一如其人：冷漠、哀伤、清高以及一种看透红尘的淡然。《半生缘》所透露出的气息...*

**第一篇：《半生缘》读后感**

《半生缘》和《论语》的读书笔记

半生缘

蓝缎旗袍，步履摇曳，款款而来的她是上个世纪才华横溢的一代名媛--张爱玲。张爱玲给人的感觉是冷的，她的文字一如其人：冷漠、哀伤、清高以及一种看透红尘的淡然。《半生缘》所透露出的气息及其所营造的意境也是薄凉的,但是这种凉不是冷漠,而是一种历经沧桑、胸有万壑的冷静的清醒,就像是红尘之外的佛俯视众生而发出的悲悯的笑。

在上个世纪三十年代的温婉凄迷的旧上海，在幽寂湿润炊烟飘渺的深巷，他们的故事就此展开，梦似的飘渺，梦似的稀薄，梦似的可望而不可及。

十四年似水年华，太多的爱恨情仇融汇其间，忆起初识的那一刻，却依旧温暖而美好。浅灰色的旧羊皮大衣，圆中见方的脸庞，蓬松的披肩发，她，那么的淡雅、那么的清新，一颦一笑，散发着兰草般的幽香，萦绕不散。三个人的饭局，有意无意的谈笑，却有一股浅浅的情，在暗暗酝酿着。曼桢与世钧的爱情简单干净，温暖如那那手电筒的光，一寸一寸远挪着去寻找那只红手套；缠绵如那红宝石戒指的绒线，一天一天紧缠着，去挂念着那牵过的手。

曼桢，单纯善良的眸子，浅浅地笑，似乎有她就有了希望，有明媚的平和的温暖的世界里小小的梦想。她坚强努力，勤勉地支撑着一家人。她青春年少，生机勃勃，对生活充满了爱与期待，守护着她的家人，她的爱情。如此惹人疼惜的女子，却被自己的姐姐设计陷害，葬送了自己的余生。震惊，恐惧，愤怒，绝望，一点一点地吞噬了这个如花的女子，终于逃离了梦魇般的祝家，却终也逃不出已深陷泥沼的心的囚禁。曼璐，本属于她的17岁的婚约，朦胧、浪漫。桃之夭夭，灼灼其华，她一袭紫色旗袍，见到昏黄路灯下的亦是青春年少的他。一切都曾这样温柔、芬芳。而父亲的突然辞世，惊醒了那用浪漫编织的绮丽的梦。生存的压力是残酷的，十几岁的少女用纤弱的肩膀扛起了重担，义无反顾，踏进了浮华的舞池，却终不得回头。本想就此挥别艳妆浓抹，粗茶淡饭度此余生，偏又不遂心愿，遇得花心而又薄情的祝鸿才。家人的鄙夷与隔阂，丈夫的冷漠粗暴已使她不堪重负，慕瑾的情变更是湮灭了她唯一的希望与寄托。为了守住她“祝太太”的头衔，她竟发了狂似的将自己的妹妹推向了她一手铸成的牢笼。而她也沦为家庭和时代的牺牲品，又牺牲的是如此彻底，以至最后一丝温情与良知都荡然无存。

如果说曼桢的悲剧是曼璐一手策划的，那么世钧的软弱妥协也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他的性子就如同冬季里寒冰下埋伏的沼泽，表面也许是坚硬的刚烈的，但坚冰再冷再硬终究掩盖不了沼泽泥泞软弱的实质。他与曼桢的爱情是真实的不掺杂质的，他对心上人火热的心是明朗的不可比拟的。可他又是拘泥的畏缩的，敦厚的内向的，从不积极主动，不肯表露心意，正如曼桢所说：多亏叔惠不喜欢我，否则你一定会躲得远远的吧。倘若他强硬一些，坚持一下，不那么容易就放弃了他的爱情，钻进世俗阶级的套子，是否又会有不一样的结局呢？

叔惠与翠芝的朦胧的爱又为这悲伤的故事添上了浓墨重彩的一笔。她是一个从小就娇生惯养的富家小姐，富贵的生活让她从小就有一种优越感。因此她桀骜，自负，冰冷，以及非常传统，又矜持。但同时她又与她的环境极其不协调，她有传统的概念，传统的气息。但更多的，她想追求新的生活。她高贵，以自己独特的方式向传统作不明显的也许连她自己也不知道的抗争。这一切，由于许叔惠的出现而一一浮出水面，漂亮的活泼的他为她苦闷的生活洒满了阳光。南京的邂逅，让他们一见钟情，然而家人阻挠，彼此沉默，他们将爱掩藏得滴水不漏，以致终将错过。

十四年的时光就如场哀戚的雨 ,冲刷了一切热切与冲动，再见面，早已是物是人非。

世钧，我们回不去了。

幻想过无数次的重逢，酝酿已久的满心的辛酸与相思却只化成这么简单的一句。是的，回不去了，流年似水，那青涩纯真，远去的青春。

既已回不去了，就藏那份情于心底，偶尔思绪轻绕，情满溢出，也芬芳到深深沉醉，此生足矣。如那信笺上温暖的誓言：我要你知道，在这个世界上，总有一个人是会永远等着你的。无论什么时候，无论在什么地方，总会有这么一个人。

论语

说《论语》是中华民族国粹中的明珠一点也不为过，它将中国最伟大的思想家——孔子的为仁，为师，为政之道体现在其一言一行之中，日常琐事之中，道理阐述淋漓尽致，字句斟酌之间，一个活生生的有血有肉的圣人形象跃然纸上，伦理参透之余，内心清澈明净，令人折服并肃然起敬。

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

苟志予仁矣，无恶也。

仁义，是孔子所推崇的君子之道，是立世最纯真可贵的品质。仁义即为仁爱与正义，是有识之士所追求的道德层次的巅峰。仁义就如稀世璞玉，弥足珍贵，时隔千年至仍熠熠生辉。奉行仁义之人，必然内心平静如湖，纯净如水，待人处世皆有一颗包容之心，纳万物于己怀，不会巧言令色，不会工于心计，坦荡磊落，给人一股浩然正气，如沐春风之感。

仁义固好，可无奈你我均是市井中人，难免沾染杂念。利欲也好，私情也罢，是我们这种在红尘中颠沛的小人物不能避免的，面对圣人的“仁义”，或有一种高山仰止，遥不可及之感。但即使做不到言行恪守仁义，至少也应让仁义的信条根植在脑海之中，让其成为我们言行举止的标杆，达到了标准则内心愉悦，不及也好对照更正。永远保留那一片心灵的净土，在喧嚣的尘世间留有内心的落脚点，不允许哪怕一丝杂念沾染，在这里徜徉，休憩。断不能像当今社会的一些人，利欲熏心，被名望，金钱，权势蒙蔽了双眼，所作所为背离仁义，为君子所不齿。

仰观宇宙之大，浩瀚繁复，瑰丽多姿，置身旷野，凝神天地，感受清风明月，白露青山，怎奈生命须臾即逝，天地却永恒留存，世间一俗人如天地一蜉蝣，沧海之一粟，思绪万千，不免悲从中来。面对滚滚江水，孔子更是发出了“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的慨叹。古之仁人志士乐于寄情山水，唯有这样才能获得内心的永恒。

山水皆为自然之神韵，灵动妩媚，巍峨深沉。“智者乐水，仁者乐山，知者动，仁者静。” 水之言：楚水清若空，遥将碧海通。水的美是灵动的，隽秀的，跳跃着，热情地滋润着，抚过每一寸土地，掠过山泉的清凉与芬芳，映着杜鹃花赤焰般的花朵与飞鸟的翅膀，一路高歌，跳动的音符，溅起水花如碎玉。老子说：上善若水，水善利万物而不争，处众人之所恶，而攻坚强莫能胜之。水：趋高避下是一种谦逊，奔流到海是一种追求，刚柔并济是一种能力，海纳百川是一种大度，滴水穿石是一种毅力，洗涤污垢是一种奉献。滋养万物不求回报，变化万千收放自如，难怪聪慧之人会如此青睐这生命之源。山之言：千岩万转路不定，迷花倚石忽已暝。熊咆龙吟殷岩泉，栗深林兮惊层巅。山的美是广袤厚重的，静静地伫立着，伴随着四季更替，不急不躁，朴实无华，将自己置于沉静近乎卑微的地位。承载万物，有着广阔的胸襟，淡泊的心态，厚积薄发，孕育希望，这不正是仁义之士所追求的品质吗？倘若有着水的情怀，山的品质，则可以称之为圣人了吧。

《论语》所阐述的是最善良的，纯真的，令人动容的，未经雕琢的箴言，其思想之纯粹，感化意义之强大是无与伦比的，这正是其历经千年生生不息的底蕴所致。在物欲横流，拜金主义肆虐的当今社会，我们已背离仁义太远太远了，追逐，奋斗，即使看不清眼前的路，也跟随着浮躁的人流，推搡着，前行着，我们忙碌却空虚着，劳累却茫然着，不知何时起，心灵干涸了，失去了新鲜感，神圣感，太久没有去碰触这些有生命的文字了，细细读来，它像涓涓溪流，缓缓抚过心田，顿时整个人儿都饱满了起来。是的，我们走得太快了，为了赶路，我们我们想尽办法节省力气，却抛下了最为宝贵的东西。放慢脚步吧，泡上一杯清茶，翻开这些文字，古朴明朗如月，仰望星空，深邃清澈如玉，浮上心头的，是醉人的感动。

**第二篇：《半生缘》读后感**

《半生缘》读后感12篇

当细细地品读完一本名著后，你心中有什么感想呢？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千万不能认为读后感随便应付就可以，以下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半生缘》读后感，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半生缘》读后感1

张爱玲的《半生缘》这部小说，其实叫《十八春》。前段时间在电视里看过，不过读书更有感觉。

同情的是曼桢的苦命，埋怨的是世钧的懦弱以及对曼桢的不信任，痛恨的是曼璐和祝鸿才的自私他们不顾亲情毁了曼桢一生的幸福没想到，亲姐姐会如此荒唐，可笑。曼桢和世钧之所以会错过这段美好姻缘，不仅仅是几个主人公的原因，更是那个时代的过错。曼桢和世钧走到一起过着甜甜蜜蜜的生活，是每个人的愿望。当然果真是这样的结局就不是张爱玲的写作风格了。这么单调的剧情也就不会引起观众高度的评价。往往人们对不好的结局印象更深反而很快会忘记美好的结局

曼帧的悲剧也在于自己的懦弱。她恨祝鸿才，曾经咬牙切齿的说决不会嫁给他，结果自己仍然忍气吞声的嫁给了他。她的反抗仅限于嘴上，说实话，实在让人瞧不起。悲剧是自己直接造成的。曼路用伤害自己的妹妹来得到自己想要的一切。虽然是为了家人才会走上这条路，虽然会抱怨自己的命不好，虽然对这个社会对这个家有怨气但也不会去伤害自己最亲最爱的人。想改变现状改变命运就要选择一个真确的方法而不是用这种手段去改变自己。对于祝鸿才他更不该不顾别人的意愿而满足自己感情是双方面的一厢情愿即使得到了也不会幸福，得到躯壳得不到心有何意义两情相悦那才是真正的幸福如果只是为了满足自己的欲望而去伤害别人的话那人和动物有何差别

世钧和曼桢这段姻缘的错别只能怨老天对命运的捉弄只能对这个时代表示遗憾。而我感到幸运的是我生活在现代我也只能用现代人的想法来剖析那个年代如果我也生活在那个年代的话或许我会感到无奈感到悲哀。

现今社会是敢爱敢恨的世界恋人之间的分手婚外情很普遍但我不主张这些即使婚外情中有许多真情在但我想一个人除了追求自己目标的同时还要想到责任心。责任感也能体现人生价值。

虽然那个时代已经远去，但那个时代所带给人们的伤害永远保留了下来！

《半生缘》读后感2

每次看张爱玲的书前，我都要给自己做好充分的心理准备，因为担心书中抑郁的阴霾会让自己喘不过气来。这次读《半生缘》亦是如此。

读完全书，我觉得作者的书名起得着实好。世均和曼桢、叔惠和翠芝都是只有半生的缘分，他们没有结局的爱情实在令人惋惜。读的过程中，我屡次替里面的主人公干着急，总是觉得就差这么一点点就可以幸福了，但是这两对有情人就像是两对平行线，心系彼此，却永远无法相交。

仔细想想，书中的每个人物其实都在旧社会背景的影响下蒙上了一层无法脱离的悲剧色彩。在阅读前几章时我就已经抑郁得喘不过气了。在这里就讲讲故事中的男一和女一吧。

世均，一个南京商人家的二公子，因为有钱的父亲逼迫自己继承家业，逃离了原来的城市只身一人到上海拼搏。他是一个非常矛盾的个体，一方面希望自己能够像叔惠一样出众大胆，但是却无法摆脱自己寡言沉闷的性格，把对曼桢深沉热烈的爱埋在心里，无法勇敢当着长辈的面把自己和曼桢订婚的事情说出来。也许，当初他早点把曼桢娶了，后面的悲剧就不会发生。

曼桢是一个我又爱又恨的角色。我非常佩服她烈女般的性格，这在当时的时代背景下显得是多么不容易啊！但是她同时又是那么地软弱。我要是她，当时被祝鸿才侮辱后要么就自杀，要么先委屈自己假装迎合姐姐，最后再伺机逃跑。当她最终逃出来得知世均订婚后，内心肯定是非常绝望的，但是我觉得她绝望的同时也应该满足自己最后一个心愿，把事情的来龙去脉告诉他，同时想办法让世人知道姐姐和祝鸿才的禽兽行为。但是她做不到，因为她考虑的太多，想的太多反而容易胆怯了。

我觉得，整个故事的美好结局是被一帮旧社会思想封建的愚昧女人搅和的。要是世均的母亲支持他和曼桢的感情，要是她当时没有把曼桢寄给世均的信烧了，要是曼桢的姐姐不会愚昧地想用妹妹把丈夫套牢，要是曼桢的母亲当时把故事的真相告诉世均，要是曼桢的母亲没有一味退让，要是……也许这对有情人就可以在一起了。

《半生缘》读后感3

《半生缘》是张爱玲小说的一大代表。张爱玲小说的底色是荒凉！

作品中的基色是建立在对日常生活的描述上。她善于写人的细节动作，一个小动作，一个眼神，一句话都给读者以无尽的想象空间。

张爱玲小说总是悲惨的结局。《半生缘》也不另外。男女主人公终究是怀着将错就错的心情各自组建了家庭。怀着“回不去了，回不去了”的心过下半生的日子。真叫人叹惋。叫人不禁叹道：有多少爱可以重来，有多少人愿意等待 ？ 倘若男主人公对女主人公始终充满信心，始终都在等待她，想必额不会是这样的悲剧收场。

张爱玲小说里的人物命运似乎是很坎坷。女主人公曼祯的亲姐姐曼璐尤其是这样。政党花容月貌时，背叛自己的肉体，背叛自己的心灵，被判自己的爱人，只为了养家糊口，为了弟妹的美好未来，为了给母亲减轻负担。多么伟大啊！如此替他人着想，如此善良体贴，却没有得到家人的应当给她的亲情，没有得到爱人的谅解，一颗善良的心换来的却是陌生人、朋友、家人的另眼相看甚至抛弃。她是个牺牲品。这样情况下，促使她变得暴躁，自私。其实她的内心是非常痛苦的。她始终没有忘记自己的爱人。就是因为这样深刻的爱让她变得麻木，对她身边的女人充满嫉恨，包括她的亲妹妹。所以有了后来故事的发生。她是个绝对悲剧的人物。带给读者无限的反思，伴随着悲凉油然而生。

张爱玲小说不论是描述爱情、亲情还是友情。总会发人深省。感叹世间的悲哀。她笔下的任务总是那么寒冷、悲凉。一颗一颗的心总是迷失的，孤单的。但她的故事真值得我们深思。

张爱玲曾说过：回忆总是令人惆怅的，过去的美好指挥使人感到一切都已完了，而过去的烦恼，只会使人再度烦恼。

《半生缘》读后感4

读了张爱玲的《半生缘》，虽然会对沈世钧与顾曼桢这对相爱却不能结合的“半生缘”感到惋惜，但他们两人的结局却让人感到丝丝欣慰。重逢后的他们，互相倾诉往事，解开了多年以来心中的那个结，十八年的一切也将归于平淡。

突然想到了这样一句话，“不在乎天长地久，只在乎曾经拥有”。的确，生活有时就是这样，明明是没有结果，为何又要相遇？相遇越是美好，离别也更加凄惶、无奈。而有些人注定是生命中的过客，因为，人生终究是一场错过，在错过中，我们成长；在错过中，我们更加懂得珍惜。

有时候，错过与拥有就是在一念之间。在读《半生缘》的时候，我曾一度为他们两人感到惋惜，为什么不早点结婚？为什么沈世钧攥着顾曼桢的戒指，就知道生气，将它丢弃一边，而忽略了戒指上的血迹……就这样，他们错过了，只留下那一段可望不可即的记忆，刻骨铭心，却也依旧可以再岁月的洗礼下释怀的记忆。

面对错过，难免遗憾与伤感，但依旧可以释然，也必须释然，就像《半生缘》的结局。在我看来，错过与邂逅都是美丽的。错过是一种忧伤的美，邂逅是一种快乐的美。邂逅孕育着错过，而错过又是另一场邂逅的开始……如果你因为失去太阳而落泪，那么你也将失去群星了。

在人生的旅途中，我们会不停邂逅，那些出现在我们生命中的人，有的与你结下深深的友情，成为相伴一生的好友；有的则会是你恨之入骨的“仇敌”，他曾一度使你陷入困境；有的是你相爱却不能结合的爱人；有的则是你终身的伴侣，陪你一起慢慢变老……

那是与人的邂逅，有时，与物，我们也会结下深厚的感情。偶然翻阅的一本书，改变了你的命运；一转身，微风下的柳枝，给你带去了好心情……

《半生缘》读后感5

半生缘是我自己非常喜欢的一个作家所著。描写的是旧上海一类人的生活。故事以世钧与曼桢的感情为线索展开了他们从相识、相知、相恋、分离再相遇的过程。读完整本书，书真的很醒目。不管是世钧与曼桢还是叔惠与翠芝都只有半生的缘分，总是差一点点。这两对有人情人像是两条平行线心系彼此，却始终无法相交。

书中的每个人都在社会背景的影响下笼罩着厚厚的雾霾，就像逃不脱的牢笼，那种有理无处伸张、隐忍造就了每个人命运的惨剧。

世钧是一个有钱家的富公子，因不满家里的安排外出打工遇到曼桢。曼桢是普通家庭的孩子，家中弟妹众多。他与曼桢两情相悦，因对彼此不够坚定失之交臂，书中的世钧一直以为豫瑾是他和曼桢之间最大的肿瘤，却不想最大的阻碍来自他们的原生家庭。世钧家不会让一个舞女的妹妹成为他的妻子而曼桢面临的是家庭的负担。他们谁都不肯放开原生家庭的分毫，这才是导致悲剧的最大源头。世钧父亲因他搬回他母亲的住所，他为了母亲的幸福放弃了上海。曼桢为了家庭和姐姐的婚事一拖再拖。如果曼桢和叔惠那次到南京，世钧坚定的站出来向家里说明，或许他们不会被命运捉弄。但是世钧太懦弱了，始终没有挑明。

在他们看来无坚不摧的爱情在家庭的阻挠、亲人的破坏下是多么的不堪一击。曼桢当听到姐姐病重时脑海里竟然会闪婚如果姐姐死了，也许自己和世钧之间便再无障碍。人情势力着实让人心寒，姐姐当初是为了什么走上舞女之路，而姐姐曼璐那边正为挽回自己的丈夫而算计妹妹。

亲情、爱情在利益面前总是那么微不足道。顾太太的隐忍不救成了曼璐的帮凶。可悲的是曼桢在逃脱牢笼后又自己把自己圈在笼里。世钧也选择了门当户对的翠芝共度余生，再无爱情。

她与世钧算是走到了山穷水尽。就像她在十四年后再见到世钧开口便是：“我们再也回不去了”十四年的时光如场哀鸣的雨，冲刷了当初真挚的感情亲切与冲动，是永别了。

《半生缘》读后感6

这是一句调侃。按《半生缘》的描述，曼桢和世均的故事应该是从1931年左右开始的，一直到1946年左右才收尾。这十四年的历史里有很多事件，可真正被张爱玲提及的只有抗战——在沦陷后的上海，曼桢匆匆地看见了世均来去的影。

从另一个侧面这可以说明，抗战对中国的影响是全面的。回到故事本身，这样的一个情节匆匆闪过或许意味着：这世界上所有的事情，除了生死，都是小事。

故事也是这么演绎的。常看见有人评论：最喜欢看前半部分曼桢和世均慢慢好起来的情节，而对于后半部分的疏离则跳过为好。对于今天的读者来说，似乎故事里面的情节正在现实里栩栩如生地上演着：到了一定年纪的男女都被长辈催着结婚；同样的，许许多多的人并没能坚持自己的爱与理想，而与现实选择了妥协。有时候，我们只是以为一小步的妥协，却是往现实迈进了一大步。

这并不是说向现实妥协真的就是什么坏事。只是到头来才真心发现了曼桢一句“我们回不去了”这么一般的感慨。从某种意义上说，现实往往是国人最大的信仰。这倒可以再一次联系起抗战的话题：战争的硝烟从中国蔓延向世界，而上海和重庆依然能够车水马龙、歌舞升平。

所以，我觉得后半部分的情节更有回味的价值。曼璐也不是坏人，至少她还是曼桢的姐姐，最终还能体谅这血缘里面的情感；世均也非无情，只是在现实压下来的时候无力抗拒；至于曼桢本人，倒更是太多的感慨。她本是一个极为出色的女子，却在滚滚红尘中被风吹得飘荡，最后只留下一句“回不去了”的感慨。与之类似的`还有叔惠。现实里的时间匆匆流过，没有公主王子一般的童话。

应该说，目前为止，在我读过的中国小说中，没有一本能像这本小说给予我如此的震撼。自以为可以与时事隔离的人们，以为自己可以在自己有限的世界中寻求完满，却不知道现实与世界无声无息地压过来，到头来，空留下一句感慨——无能为力，无可奈何。

《半生缘》读后感7

张爱玲的小说大体“亮烈”。好比墨绿的电光缎子上绣金花，那种妖艳，触目惊心。《半生缘》却是灰色的棉袍子，因穿的旧了，软塌塌的，反而有一种家常的温柔。她一生孤高傲世，故事也少有温度，惟这篇长文苍凉中竟透着纯真和悸动。

精打细算的感情太多。半堵残墙，野火花树下的表白；港岛的环山路上乔琪开着车亦步亦趋跟在薇龙后面；曹七巧翘着小脚抽着鸦片烟心里干涸似沙漠；一颗火油钻换一句”快走“，汉奸和情人各怀鬼胎……你方唱罢我登场，衣香鬓影，情话绵绵，动辄倾国倾城。一场恋爱大戏什么都上齐了，唯独没有爱。

但是你晓得，沈世钧是爱着顾曼桢的，顾曼桢也爱着沈世钧。明面上，两个人不过是工厂里的技术工和小文员。暗地里，论家境，沈世钧也无非就是南京城里皮货商家的小开；而顾曼桢更不堪，如其他小说女主角一般的经济困窘，家里还连个逊清遗民的空头背景都没有。

平凡再平凡，这样的爱情故事有什么看头？但他们真是在“谈恋爱”。她丢的那只手套被他冒着风雪找回来；他要回南京，她讪讪的帮他理箱子上闹钟；他送她去做兼职家教，路遇上卖豆腐干的，幽长的吆喝让人想起地老天荒；她想他，忍不住写信，写了一半他就回来，因为他也在想着她。

生活琐碎而平淡。父母对职业不理解，儿子一气之下跑出去闯世界；孀母幼弟，只能靠姐姐打几份工维持生活；一块儿工作的年轻人中午搭伙吃饭，平时互相照顾，假期里约着出去玩儿。若有若无的情愫，害羞低头，情话不好说出口。

之后的一切，纵然他怯懦，她糊涂，错过半生之后再相见，沈世钧还是爱着顾曼桢。最难忘的不是那句“回不去了”，而是黑沉沉的堂屋里相见，二人远远瞧见对方，脑子里均是“轰”的一声。

隔着万水千山，还是当年那颗心。这个故事内里其实是童话。

《半生缘》读后感8

我是在书摊上邂逅了《半生缘》--张爱玲著名的一部小说，于是毫不犹豫地买下了。买下后，就迫不及待如痴如醉地看了起来。 书的开头就是写世钧，曼桢与许家少爷叔惠见微妙的友谊关系。后来曼桢那为养家而堕落红尘的姐姐曼璐与奸商结婚后，因为曼璐不能生育，夫妻关系不合，而鸿才又眷恋妻妹曼桢，于是阴险自私的姐姐曼璐就假装害了重病，让妹妹来看护，而让鸿才将其占有，以将丈夫拴住。

后来曼璐真的得重病不愈而死，曼桢为了儿子，不得已屈嫁鸿才。可怜世钧不知道其中的缘由，苦苦等待，最后在家人的压力下与自己不喜欢的翠芝结婚，但也破坏了叔惠与翠芝间那份之间隐藏了很久的感情。当等到十四年后的相遇，那份凄楚，悲凉，尤如秋日的落叶。但年的一切，也都一去不复返。

读过后，我的新久久不能平静。文中共有三个另人悲痛的遗憾。 一：父亡，而破坏了豫瑾与曼璐见纯真的爱。 二：因为身世差异，而使叔惠与翠芝有缘无份。 三：因姐夫与姐姐的陷害，与母亲的怕事，终使世钧与曼桢两个相爱的人分隔两地，有情人不能眷属。 我好恨，恨顾老太太的息事宁人，胆小怕事，恨鸿才的阴险与姐姐曼璐的自私。我也恨封建社会不把女人当人的风气，恨封建社会终人一生的吃人的礼数。

与封建社会相比，我们现在的社会主义不知道要好上多少倍。我是个女孩子，我庆幸自己没出生在那个吃人礼数的社会。

所以，我们应当珍惜党与国家所给予我们现有的一切，珍惜好每一天，好好学习，为建设更美好的明天，而努力奋斗！

《半生缘》读后感9

张爱玲的《半生缘》这部小说，其实叫《十八春》。前段时间在电视里看过，不过读书更有感觉。 日记

同情的是曼桢的苦命，埋怨的是世钧的懦弱以及对曼桢的不信任，痛恨的是曼璐和祝鸿才的自私他们不顾亲情毁了曼桢一生的幸福没想到，亲姐姐会如此荒唐，可笑。曼桢和世钧之所以会错过这段美好姻缘，不仅仅是几个主人公的原因，更是那个时代的过错。。曼桢和世钧走到一起过着甜甜蜜蜜的生活，是每个人的愿望。当然果真是这样的结局就不是张爱玲的写作风格了。这么单调的剧情也就不会引起观众高度的评价.往往人们对不好的结局印象更深反而很快会忘记美好的结局

曼帧的悲剧也在于自己的懦弱。她恨祝鸿才，曾经咬牙切齿的说决不会嫁给他，结果自己仍然忍气吞声的嫁给了他。她的反抗仅限于嘴上，说实话，实在让人瞧不起。悲剧是自己直接造成的。曼路用伤害自己的妹妹来得到自己想要的一切.虽然是为了家人才会走上这条路，虽然会抱怨自己的命不好，虽然对这个社会对这个家有怨气但也不会去伤害自己最亲最爱的人.想改变现状改变命运就要选择一个真确的方法而不是用这种手段去改变自己.对于祝鸿才他更不该不顾别人的意愿而满足自己感情是双方面的一厢情愿即使得到了也不会幸福，得到躯壳得不到心有何意义两情相悦那才是真正的幸福如果只是为了满足自己的欲望而去伤害别人的话那人和动物有何差别

世钧和曼桢这段姻缘的错别只能怨老天对命运的捉弄只能对这个时代表示遗憾.而我感到幸运的是我生活在现代我也只能用现代人的想法来剖析那个年代如果我也生活在那个年代的话或许我会感到无奈感到悲哀.

现今社会是敢爱敢恨的世界恋人之间的分手婚外情很普遍但我不主张这些即使婚外情中有许多真情在但我想一个人除了追求自己目标的同时还要想到责任心.责任感也能体现人生价值.

虽然那个时代已经远去，但那个时代所带给人们的伤害永远保留了下来！

《半生缘》读后感10

一口气看完《半生缘》，很同情曼桢和世均，原本很好的一对，却阴错阳差的分开。曼桢的命运更是悲惨，不仅没能和相爱的人在一起，却被自己的亲姐姐算计，被姐夫强X最后还不得不嫁给这个禽兽不如的家伙，最后的结局仍然是一个惨！

缘分原本就是巧合，曼桢与世均，不经意的一句话、一个偶然的相遇使他俩走到一起，最后又因为不经意的一些巧合，在该见的时候没见到，最后两人误会越来越深，到身不由己的时候，两人两年的感情就匆匆了断。一直到十四年后，才发现很多的误解。他以为她嫁了豫瑾，她以为他对她心灰意冷。

看这书，很为曼桢感到惋惜，可叹曼璐的无情，愤慨顾太太的愚昧，痛恨祝鸿才的流氓。曼桢多好的一个女孩，就这样被他们给毁了。

书里看似荒诞不经的事情，被张爱玲写的又是如此的合情合理，感觉这一切在生活是最自然不过了。看《半生缘》，感觉人在大的背景下好渺小，无论是空间存在还是时间距离，人在命运面前显得那么无助，被命运推着往前走，你开始有很美好的憧憬，并向着这憧憬去努力、奋斗。继而命运无情的把人捉弄，在命运的捉弄中，无论你怎样抗争，最后还是得屈服。可是屈服之后，又不甘忍受现实，于是继续抗争，最后仍旧归于平淡。在这起起伏伏之中，人几十年的光景也就没有了。

爱情是美好的，可是又有几人能够得到真正的爱情，最终的结局大多还是因了世俗的约定，草草婚嫁生子。正如张爱玲在书中所写：“也许爱不是热情，不是怀念，不过是岁月，年深月久成了生活的一部分。”

《半生缘》读后感11

可能这周工作太紧张了，从上班到下班都必须全身心投入的工作，所以天天晚上睡很少的觉，竟然也不觉得犯困。终于昨天晚上看到12点多，把张爱玲的《半生缘》看完了。

以前没怎么看过张爱玲的书——虽然她是个名家，也有很多人追捧她的文字。可是我一直觉得她的文字有点消沉阴暗，所以一直也没看过。大概是两年前借过她写的书，但是那时侯还是和同事住一个宿舍，是一边跟同事聊天，一边看电视，一边看了几篇。基本上没有印象，只是觉得她的文字很晦涩。就没再看过。前几天，我弟过来，带了本《张爱玲文集》放在了我这，因为这几天没好电视看，又是一个人闲着，就看起来。没想到这一次心态竟然是完全的不同，看起来也是有种欲罢不能的感觉，所以常常是晚上看到半夜。或许她的书就该一个人静下心来仔细的读。也可能是因为现在的我比较成熟些了，能看懂她的内心了。

《半生缘》虽然书没读过，却也看过电视剧。所以对于故事情节也大体知道一些。可是再读书，确是一点不感到厌烦，相反看了后才发现电视剧真是太肤浅了。张爱玲那细腻的描写电视剧又怎么能够诠释的了呢！不得不说张爱玲的文字真的是太细腻了。表面上看似很平静，没有轰轰烈烈，也没有大的矛盾，可是在这平静下面却早已是惊涛骇浪，紧紧的抓住你的心。我一直认为真正的大作家不是靠华丽的文字来征服读者的，当然文字和故事性是一方面，这一点张爱玲也做到了。还有一点重要的是他们能在故事里讲述一些关于人生、关于社会……的哲理——或者说轨迹更确切些，这才能显示出作家的智慧。张爱玲就是有着这样智慧的才女。她的思想是独特的，看问题也那么深刻，又能用一种很准确的文字把它表达出来。我真遗憾现在才读她的书，但是不管怎样总还是看了。

《半生缘》读后感12

张爱玲是一位怎样的女子，为何能写出如此空灵的作品。之前很早就听说张爱玲，但不知为什么心里总是拒绝她。但看完她的作品我深被她的内涵和平静所震摄。有人说张爱玲是一口古井，不但是井，且是一口任由各界人士四方君子尽情来淘的古井，越淘越有。今天读来，真有此感。

不知现在还有没有《半生缘》中让人有泪难流但心情比流泪还难受的无从发泄的爱情故事。他们虽只半生的缘份，却有一世的情份，这是何等高尚的爱情，可惜这种爱情没有根基，一个个消失在当时的制度中，灭迹在当时的世俗中，可叹可惜啊！但是他们那种发自心底的爱，那种旷日持久的爱又怎能与如今速成爱情同日而语。我总是很欣赏和向往那种天长地久的爱情，那种为了爱人能牺牲一切的爱情，那种无论发生什么事遇到什么罪都深知对方会怜惜自己不必去自怜自卑的爱情。小说中的惠桢，一个有新思想的女性，一个自食其力的女人，一个对爱执著的女人，却也一度被社会世俗所迫害，当她惊醒的时候，却只能面对爱情无能为力，这是多么可悲的事情啊！不知道现在还没有没如此刚烈的女子。

我总是对现在的爱情抱以怀疑。现在的爱情没有相识相知的过程，大体是一认识了就有了肉体的接触，哪里能有心的碰撞与灵魂的结合，这种能称为爱情吗？他们省去了心灵沟通的过程，难怪现在把结婚离婚当成儿戏的人不少。不知为什么，我非常羡慕小说中的惠桢和世钧，虽然他们无缘结合，但是他们可以用思念来温暖自己的一生，这何尝不是一种幸福呢？

在他们通讯不发达的时候，只能以书信来表达情感，甚至各自走进婚姻连书信都不能有，他们就惟能用思念和回忆来维系自己的爱情，这是何等的艰难却又是何等的感人。物欲横流的今天，不知还有没有如此感人的故事。

**第三篇：半生缘读后感**

半生缘读后感

（一）：棱角

总觉得很多人都是一样的，无论在年轻时曾怎样张扬肆意过，渐渐都会被岁月磨平棱角，融在人群中，成为他们最鄙夷的样子。

张爱玲的小说结局总是悲哀的，连着将她的全集读完，便也大抵对她故事的结束有了预测，即便早已料到必是个凄凉的结果，还是无法停止读下去。《半生缘》前几日读到一半，一切都突然急转直下，我对着曼璐与鸿才咬牙切齿，看着曼桢和世钧生生错过，一时放下书竟不敢再拿起。固然作为上世纪的作品，其中的桥段已不算新奇，然而每一个转折还是牵动着我的心。张爱玲笔下的主人公基本都是再平凡不过的人物，生活在琐碎的日常中，和我们所有人都一样，怀着这样那样难以启齿的心思。

那时的曼桢和世钧还是处于他们最好的时间里——人生比起仅有的十年青春是那样漫长，仿佛人活一世也只有那短短十年是为自己而活——他们有未来，有彼此，哪怕家累重重，他们都并不觉得灰心。曼桢是坚强、有活力、有新思想的那样一个讨人喜欢的典型的人物，最终也失去了眼睛中的亮光。她身边的亲人加之于她的伤害成了把利剑，砍掉她所有的尖角，与世钧误会的分离加之生活艰难将她打磨成一个普通的麻木的中年人。她攒了那十几年的想要告诉世钧的话，到了可以倾诉的那一天，也就成了两人自此之后清楚明白的永别。

他们再也回不去了。想想十几年前的彼此，仿佛伸手便可触及，却已隔了一道鸿沟。小半生过去了，他们也终成了对生活妥协的中年人。

对时间，我常抱有一种未知的恐惧，因为它太过庞大，太过神秘，没有人知道它会带给我们什么。我不知道，等到数十年后，我是不是也会成为庸碌生活的人们中的一个。我现在还这样年轻，很容易对世事忿忿不平，希望自己可以改变这个世界（起码是这个世界的一小部分），总忍不住有些怜悯被时代落下的人们。多少人都曾像我现在这样年轻过，未经历多少生活的艰辛，抱着激昂的梦想，又归于平静。我怕我会失去对事物的敏感，每天牢骚满腹。

张爱玲的小说读完，便有凄凉的情绪在胸中扩散。看着他们一点点被生活吞噬，将恶循环加至下一代身上，我觉得恨又无可奈何。《半生缘》中的人物最后都因为他们的妥协而错位了，那些错过的都成了念想，身上却一辈子都套着枷锁。

半生缘读后感

（二）：一世惘然半生缘

夏小燕

喜欢张爱玲的大气，对生离死别的大气眼光。昨天还耳鬓厮磨的小情人，转眼遭遇罪恶的磨难几乎永世不得相见，他们茫然、挣扎，妥协退让，他们满怀希望，顺其自然，得过且过。他们不知道竟然遭遇了这样那样的生活，他们不知道自己能不能挺过去。终于，后来他们又相见了，哭又何妨？那份爱变了吗？就算那爱变成了撕心裂肺的惋惜和悔恨，那还是爱。回不去了又能如何？难道他们回去了，人生就会顺风顺水一辈子吗？

生命再是比死可怕，也比死可爱。即便生命变得那么糟那么糟，即便每个生命有那么多无法释然的事，有那么多血淋淋的伤痕，活下去的，那份坚强和沧桑，总是美丽的。

小时候听长辈讲故事，索命的恶鬼叫无常，却一直没想过问一下为什么要叫这个名字。经历了一些事情后回忆起来，这两个字还真是让人恐惧。倘若在前面再加上世事两字，就更是有了一种绝望的力量。

那么相爱的两个人，却终究未能一起。这算是个悲剧。可张爱玲那样温情而冷漠的笔触，却每每在绝境里给人希望。慕瑾是爱着曼桢的，曼桢对于他，似乎也并不单单的是对兄长的敬重，两个人在最后的结合可能让很多人叹息，可也未必不幸福。这也是我重读了许多次才得出的感觉，犹疑的在文字间找寻证据却并没发觉，可还是固执的相信。

初读时觉着沈世钧很可怜，又觉得有些可爱，带着些懦弱的书生意气。人对于自己曾经犯过的错误总显得特别苛刻，好像是害怕被他们重新粘到身上似的。而这次重读，对这个男主角却是无话可说，倘若真的从文字里走出来站在我面前，我也只能像曼桢似的，用最平淡的口吻去问好，询问他们这些年来的故事。

顾曼桢是我一直很喜欢的女性形象，自强，坚定，即使在嫁了祝鸿才之后消沉了一段时间，可是马上又振奋起来，总是在努力寻找和验证着生命的价值。这样的女孩子爱上沈世钧那样的男人，甚至让我有些觉着不平。不过事情好像还真是这个样子，活泼的女孩子大多挎着一个稳重的大叔，而那些看上去文质彬彬的女孩，却大多喜欢和许叔惠这样的男性交往。这样也不错，有些互补的样子。倘若爱情真的是神创造的话，也一定花了不少心思来琢磨。

和主角的暗淡相比，小说里的其他人物，虽然很多只是寥寥的几笔，形象却既真实又丰满。譬如沈啸桐，寥寥的几句话，便勾勒出一个旧时代商人的形象，说起来，现在的很多父辈还是如此。()大谈时局的见解，拙于表达感情等等。

曼璐和祝鸿才，应该算是小说里的反面人物，祝鸿才自不必说，作者已经给定性了是坏人。可是曼璐，张爱玲在她每做一件事的时候都细细的描绘了心理，最后借曼桢的口把她的罪孽归结于时代。虽然她所做的事情不可原谅，可是……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可恨的人，应该也都有让人可怜的地方吧。

世钧惘然地笑了，他是全心全意地为他们祝福。

看完这句话，我也是惘然的笑，可是笑了也是惘然，大时代里几个年轻人的故事到此为止，三十万字，二十年的岁月，上海，南京，末尾到了沈阳。大部分小说里，政治都是作为一样污秽的背景存在的，可是在这个故事里，几个人的生活却是因为政治的变革而出现转机。张爱玲用这样带着点讥诮的笔锋，把自己那些女性独有的冷漠和温情包容在故事里面。

看的时候感触颇多，可是这样的写下来，却觉得很多感想不免牵强。或者这就是名著的魅力，虽然故事依附于三十年代的上海，但是其中却自有一种放诸四海而皆准的东西。时间，地域，人种，都不会成为障碍。

半生缘读后感

（三）：奈何一世情，半生缘

《半生缘》是张爱玲的第一部完整的长篇小说。

《半生缘》原名《十八春》，1950以笔名“梁京”发表。后来张爱玲对其结局进行删改，改名为《半生缘》。从《十八春》到《半生缘》，历时十八年，张爱玲已经由中年老妇变成了花甲老人。

《半生缘》讲述的是旧上海贫苦家庭的小姐顾曼桢和南京大户人家少爷沈世钧为首的几对年轻人的爱恨情仇。其中还包括世钧的发小石翠芝和曼桢世钧两人的好友叔惠，曼桢的姐姐曼璐和初恋情人张豫瑾的爱情悲剧。这三对年轻情侣都曾是有缘人，到最后却只能各奔东西。小说的结尾曼桢最后对世钧说的“我们已经回不去了”道尽了世事的沧桑与悲凉，和几对人对被命运捉弄的无可奈何。

《半生缘》诞生的背景，是张爱玲和胡兰成离婚的第二年，婚姻的失败和胡兰成的背叛令张爱玲对爱情充满了怀疑与不确定。张爱玲对爱情的这种怀疑和不确定使她对爱更加吝啬，对人物性格的刻画也变得更加尖锐。

曼璐因为嫉妒曼桢受千人宠爱而自己却遭无数人嫌弃的现状感到不满，于是狠下心设计自己的妹妹，让自己的丈夫祝鸿才强奸了曼桢并怀上了孩子，直接造成了世钧和曼桢的爱情悲剧。而世钧因为性格上的懦弱再加上母亲和曼璐的欺瞒，让他误以为曼桢和豫瑾结了婚。而另一边，因为家庭地位悬殊的原因，翠芝也迟迟等不到叔惠的追求和表示，心灰意冷的世钧和翠芝回到南京后莫名其妙地就结了婚，成为门当户对的一对儿。谁料即使有了孩子的祝鸿才依旧死性不改，整日红灯绿酒四处嫖娼，曼璐最后也不过落到一个惨死的结局。而曼桢为了照顾自己的孩子也只好委屈嫁给了祝鸿才。

总之，每个人都是悲剧的制造者和后果的承担者。当然，悲剧里面透露着的也是作者张爱玲内心对爱情的真实折射。

《半生缘》里描述的普通热内之间的再平常不过了的爱情悲剧故事正是这部小说最独特的地方之一。

寻遍张爱玲的小说，无论是《心经》里女儿对父亲的畸恋，《红玫瑰与白玫瑰》佟振葆对热情似火的王娇蕊的迷恋，甚至是以倾覆了整座香港才得以成全的白流苏和范柳原的《倾城之恋》，在这些看似让人如痴如醉，迷离恍惚的爱情故事中，唯独缺少的就是真正的爱情。都市繁华背后的山盟海誓，红男绿女的爱情传奇背后却是真爱的永久缺席。

张爱玲曾在一篇名为《爱》的小小说中说：“千千万人之中遇见你所要遇见的人，千千万年之中，时间的无涯的荒野里，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刚巧赶上了，唯有轻轻地问一声：‘噢，你也在这里吗？’”云淡风轻，这就是《半生缘》里的爱情。同时，这种爱情又是短暂的，稍纵即逝，如同她在《一别一辈子》中写的：“说好永远的，不知怎么就散了。”一世情，半生缘。瞬间即永恒，刹那就是一生。

“我喜欢悲壮，更喜欢苍凉。壮烈只有力，没有美，似乎缺少人性。悲剧则如大红大绿的配角，是一种强烈的对照。苍凉之所以有更深长的回味，就因为它像葱绿配桃红，是一种参差的对照。”这是流传甚广的张爱玲的美学宣言，被称为“苍凉美学”.《半生缘》里的爱情悲剧就是张爱玲“苍凉美学”的使然。

《半生缘》采用倒叙的书法，张爱玲在开篇就说：“日子过得真快，尤其对于中年以后的人，十年八年都好像是顾间的事。可是对于年轻人，三年五载就可以是一生一世。”这是对悲剧的总结。世钧和曼桢错过了，叔惠和翠芝错过了，豫瑾和曼璐错过了。等到十四年后，时过境迁，当世钧同曼桢，叔惠同翠芝再见面时，四人恍如隔世。

“她（曼桢）一直知道的，是她说的，他们回不去了。他（世钧）现在才明白为什么今天老是这么迷茫，他是跟时间挣扎。以前最后一次见面，至少是突如其来的，没有诀别。今天从这里出去了，是永别了，清清楚楚的，就跟死了一样。”“两人（指叔惠和翠芝）看着都若有所失，有此生虚度之感……在一片笑声中，翠芝却感到一丝凄凉的胜利与满足。”小说就这样遗憾地结尾了。

重逢时的回望，想来应该是充满激动和不平的，却终究在岁月的沉淀之下，酝酿出了讲述它时最疲惫也最平静的语气。曼桢自遭遇了姐姐和姐夫的设计之后曾无数次想要告诉世钧，让他来解救自己。怎料想十四年后，当他们再次重逢时，她竟是用了如此平静的语气去讲述这段多么令她痛苦的经历。这半生的缘分，终于在重逢之日，戛然而止。花开花落又一季，缘聚缘散注一生。怎奈何一世情，半生缘，这就是张爱玲的“苍凉美学”的优美之处。

正如张爱玲在《留情》中所说的：“生在这世上，没有一样感情不是千疮百孔的。”《半生缘》中的爱情就是如此，既不疯狂也不壮烈，它有的只是那种爱不成的不尽的无奈和苍凉。故事的主人公只能沉默着听候命运的差遣，束手看年华似水流。奈何一生情，半生缘。世钧同曼桢，叔惠同翠芝，彼此都惦念了对方一生，就如张爱玲惦念了胡兰成一辈子……

曼桢曾对世钧说过：“我要你知道，在这个世界上总有一个人是等着你的，不管在什么时候，不管在什么地方，反正你知道总有这么一个人。”世钧也曾对曼桢许诺：“我要知道你要我抢，我一定是会抢的。”怎奈何一世情，半生缘。很多事情你只能猜到开头，却看不见结局。

所谓半生缘，其实就是一生……

**第四篇：《半生缘》读后感**

半生缘

一份爱，无疾而终

一段情，刻骨铭心

这半生的缘分不知是人生的馈赠还是命运的折磨

年华老去，旧情不再，追忆成空

其中的缘由，不可说，说不清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苦衷

曼璐的辛酸

始终忘不了那蜷缩在墙角哭泣的身影，忘不了那伪装坚强下的无助与沧桑，我想问，曼璐，如果时光可以倒流，你还会踏上这样一条不归路吗？可是，世事如此残忍，有些事错了，便是错了，丝毫没有救赎的余地，恨只恨你只是一介女流，那纸醉金迷的上海滩容不下你。你是美人，可是你命定的英雄并没有出现，于是你只能在黑暗中沉沦，苦苦挣扎。原来童话只是一场华丽的美梦，是梦，总会醒。

父亲在你十几岁便撒手人寰，作为家中老大的你避无可避，尽管你的双肩是那么孱弱，可还是不得不扛起沉重的家庭负担。不是你自甘堕落，你只是一个中学还没有毕业的弱小女子，要找到一份正经而又能养活家人的工作在当时的上海滩简直是痴心妄想。舞女地位卑贱但却能给你可观的收入，你也曾犹豫过，你心里清楚，一旦走上这条路未来等着你的是什么，可是除此之外你别无选择。从选择这条路得那刻起，你便明白自己的一生注定孤独，爱情之于你只是镜中花，水中月，于是你主动和幕瑾的婚约，默默地承受着一切，也逐渐地迎合着一切。在不知不觉中，你早已偏离了原来的轨道太，迷失了自己。

你一直在为别人而活，连和祝鸿才的婚姻也不例外，选他，只图他老实，会是一个好的归宿，你累了。虽然你们之间没有爱，但你仍有女人的虚荣，渴望他的呵护。可惜，事与愿违，你本打算与他粗茶淡饭平淡一生，突发的横财让这一切成为奢求，有钱在手的他变本加厉，徒留你暗自神伤。女人的骄傲让你愤怒，也让你变得疯狂。得知他竟然对曼桢有企图的时候，你反而平静了，你甚至想如果满足他，让妹妹帮他生个儿子，那他是不是就不会在外面胡闹了。这样的想法犹如梦靥，日夜纠缠着你，挣脱不了，最终你还是这样做了。毁了妹妹的幸福也没有换回浪子回头，愧疚、自责、绝望一股脑地向你袭来，你终于崩溃了，一病不起。病榻上你回忆自己这短暂的一生，意识到自己的自私给妹妹造成的伤害，可你已经无法回头，你想赎罪，可你不知所措，昔日亲密无间的姐妹成为路人，你心痛。

你含恨而终，结束你的一生，也结束这一场可笑的闹剧。

曼桢的无辜

姐姐的牺牲让你可以顺利地完成学业，你由衷地感谢她，也努力地想为她分担生活的艰辛。你是一个善解人意的女子，你心疼姐姐，也理解她的辛酸，你从她的身上过早地体会到了社会的沧桑。可你不甘，你渴望以自己的力量养活家人，你是理智的，你并不赞同姐姐步入风尘选择，但你无可奈何，个人有个人选择命运的权利，不是吗？

沈世钧的出现打乱了你的生活，陌生的情绪让你恐慌也让你窃喜，你懵懵懂懂，却也清楚那深邃眸子里的情愫。从前的你生活简单，只为生计奔波，不曾奢望过爱情，可是当他冒雨将你的红手套送还时，你的心也如那红手套般炽热，有

过挣扎，却最终放任自己沦陷在他的温柔里。你很少任性，因为你的责任，你总是伪装坚强，可是现在你终于显露出你的本性，说到底你还只是一个情窦初开的少女。你们抛开了一切，眼中只剩下了彼此，你们以为只要有爱，不管前方等待你们的是什么，你们都可以携手并进，冲破所有的羁绊，有一个童话般的结局。那样纯粹的感情是感人的，可也是脆弱的，年少轻狂的你们并不知道等待你们也许并不是圆满而是伤害。

姐夫那贪婪的眼神你不是不清楚，可是你选择相信姐姐，姐姐一定会像小时候那样保护着你。可是你忘了，现在的曼璐早已不是以前那个单纯的姐姐了，几年的舞女生活改变了她，你们的姐妹神情也许她早已不记得。现在的姐姐是祝太太，她有她的考虑，有她想要守护的东西，于是无辜的你成了可怜的牺牲品。姐妹共侍一夫？你只是冷笑，被软禁在祝家近一年，虽然已产下姐夫的骨肉，你也不曾妥协，你是如此地倔强。

当你终于重获自由，才知道，世上已过千年。世钧早已娶妻成家，他早已违背了你们的誓言，这样的打击比姐姐的背叛更让你心碎。爱过，痛过，爱情果然如那鲜艳的罂粟花，虽美却伴随着无穷的伤害。

姐姐的逝世让过往的一切成为云烟，你也心如止水。

原来情深，奈何缘浅，空留几声嗟叹。

世钧的情殇

相遇是一种魔咒，让我甘愿被你看守。

遇到曼桢让你体验到纯粹的快乐，也品味过深入骨髓的痛楚，我很想知道你是否曾后悔过。

匆匆几面，曼桢的巧笑倩兮已深入你的脑海，你的心不知不觉已成为她的俘虏。原本看多了父母之间疏离淡漠关系的你对爱情避如蛇蝎，可是曼桢的出现让你轻易地弃械投降，心中防守的堡垒轰然倒塌。的确，她是你命定的魔咒，你生性内向，不善表达，你一直只是默默地守在她的身边，让她一回首便能看见你。你的一颗心为她跳动，却从不言明。

你成功了，她终于发现了你的存在，芳心暗许。你们手牵手互诉情衷，深情相拥在洁白的雪地里，严寒的凉风吹不散浓浓的爱恋，你们的心溢满幸福。这一刻，你们忘了一切，相对无言，默契十足，真正是“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羡煞旁人！

你们之间留下了太多的美好，可是踩在云端的幸福是不真切的，稍不留意便会跌落在地，摔的粉身碎骨。曼桢的不知所踪让你恐慌，也不理解，守株待兔的方法固然老套，可除此之外你别无他法，你需要一个解释，几天的守候让你心焦却也无可奈何。当曼璐告诉你曼桢已嫁为人妇时，你震惊，不可置信，可是曼桢的失踪又不由得你不信，你心痛无以复加。你的脑海里仍然清晰地记得曼桢的一切，你们已往的美好一遍一遍地浮现。你不相信过往的一切只是一场华丽的美梦，可是你的质问得不到回答。

深情过后是无情，曼桢伤透了你，让你不再相信爱情。于是你麻木得接受家人的安排，与翠芝成婚，婚后平淡如水，因为没有爱情。明知这样对翠芝不公平，可是你的心不受控制，没有她的位置。时间是最好的疗伤圣药，几年的岁月让你淡忘了那段刻骨铭心的情，曼桢的影子也开始变得模糊，你以为你已经忘记。可是，当你得知当年曼桢失踪的真相时，心又不可抑制地疼，但是你明白过去的已经过去，不可能重来，何况你已有妻有儿，不可能再与她有未来，只能让这一切成云烟。

街头的偶然巧遇仿佛回到了过去，可是孩子的呼唤蜘蛛了你欲奔向她的步伐，再抬头，哪里还有她的身影，让你几乎怀疑刚才的匆匆一瞥只是一场梦。曾经沧海，如今形同陌路。

**第五篇：《半生缘》读后感**

《半生缘》恋情悲剧原因分析

摘要

作为张爱玲第一部完整的长篇小说，《半生缘》把张爱玲那种精妙绝伦，回味无穷的语言表露无疑，就像一窗精巧细致的窗棂格纹，少了每一格都不成，只是放在眼里便透着美，但到底美在哪里却又一时道不明。十八年，流年似江水滔滔逝去，那些曾经刻骨铭心的爱，慢慢淡去；那些曾经撕心裂肺的痛，已然远了；而那些曾经摧肝裂胆的恨，也变得轻如飞絮，一句“世钧，我们回不去了”，将那十八年的惆怅和哀伤在我心头弥漫开来，久久不散。

关键字

性格家庭社会

正文

《半生缘》讲述的是几个平凡的众生男女之间的爱情故事。许世钧、顾曼桢、许叔惠、石翠芝„„这些新式青年，他们每个人都曾经那么近距离的接近过真爱，但是最终却都与真爱失之交臂。我本以为张爱玲的小说里是没有真爱的，有的只是都市里的那些空虚男女的情爱游戏，或者说是形形色色的欲望。连最终难得在一起的恋人，如《倾城之恋》里的白流苏和范柳原，也是香港的沦陷成全的。假若香港没有陷落，那么白流苏便依旧只是白流苏，而不会成为范太太。而即便她走进了围城成为了范太太，她得到的终究只是这个称呼，而不是爱情。可是很难得，在《半生缘》里，我看到了张爱玲笔下的爱情，没有山盟海誓，没有感天动地，有的只是相聚时的相偎相依，分离后的念念不忘。这份平淡的爱情，在那个温婉而又凄迷的旧上海反而更显珍贵。但是，这份平凡而又珍贵的爱情，经受不了一个又一个的错过和阻扰，最后只能以一句“世钧，我们回不去了”作为爱情的终结。这句淡淡的话，飘散在空气中却让人觉得那么沉重，那么压抑。我很希望世钧和曼桢可以回到过去，进入爱情的殿堂。可是我也知道，他们是真的回不去了。也许我们应该呐喊一句：究竟是什么扼杀了这段美好的爱情，是什么断送了故事里每个人的幸福？

这个悲剧，也许是世钧和曼桢自己一手造成的。人们常说性格决定命运。沈世钧的骨子里带着逃避，带着怯懦，带着不自信。我们会在心里喊，也许世钧注意到戒指就好了，也许世钧不答应他母亲定的婚事就好了，也许„„可是，他的性格就注定了这些“也许”不能成为事实。怯懦的他不敢违抗母亲的言语，逃避的他也许从来不敢正视曼桢付出的爱，或者说也许世钧和曼桢之间本来就没有多么深刻的爱情。所以他带着那只戒指回去了，带着他在上海所有的一切回了老家。而曼桢，这个最不幸的女子，却用她的善良、坚强和自傲度过了没有世钧的十四年。她的善良和坚强使她能与祝鸿才生活在一起，以她那自杀般的心情养育那个孩子。如果她不那么善良或者坚强，如果她可以抛下孩子去找世钧，也许他们还是可以在一起的；如果她不那么自傲，那么她也不会放下与世钧的定情戒指以致世钧一怒之下离去。他们两人都有各自的性格，所以他们之间的那份情深意笃，也在这一次次的错过中渐渐消去。而多年后，纵使他们之间再有爱情，也比不上自己现有的家庭来得重要了。

当然，这个悲剧也许是他们各自的家庭造成的。世钧的家庭无法接受曼桢的姐姐曼璐是舞女这一现实。而曼璐更是绞尽脑汁要拆散世钧和曼桢，好让曼桢怀了祝鸿才的骨肉，以保全自己作为“祝太太”的地位，甚至连曼桢的母亲也参与了这场无耻的闹剧中，亲眼看着自己又一个女儿落入祝鸿才的魔爪。双方家庭的不认可，是他们最终分手的一

个重要原因。如果没有世钧母亲的阻挠，没有烧掉曼桢的来信，世钧不会这么早放弃，或者甚至在回家的时候就定下与曼桢的婚事而使这段爱情得到婚姻的保证了。可是世界上本就是没有那么多的如果的，世钧的母亲小心翼翼维持这个“沈太太”称呼，是将名声和金钱放在第一位的。所以她需要自己的儿媳妇必须是和自家门当户对的。当然作为一个封建家长的代表，有这种思想也是无可厚非的。

如果说世钧的家庭给这段爱情带来的只是一个小小的阻挠的话，曼桢的家庭给这段爱情带来的则是难以逾越的鸿沟。曼桢的人生，正是被她的家庭改变的。曼璐，这个牺牲自己给妹妹和全家带来希望的人，也正是毁去曼桢全部幸福的元凶。也许她是嫉妒自己的初恋情人张豫瑾对曼桢的关爱，也许她是嫉妒自己的妹妹可以找到一个好男人，可是自己却只能苦苦维护“祝太太”这个空名，也许她只是纯粹地想用孩子留住祝鸿才的心，也许„„正是这么多的也许，毁了曼桢的一切。再加上祝鸿才——这个禽兽般的姐夫对曼桢的欺辱，曼桢便彻底陷入了人生的黑暗：被姐姐囚禁，被母亲欺骗，被姐夫强暴，被孩子牵绊，曼桢也就不再是那个和世钧在一起的曼桢了。可以说，顾家的每个人都是这段爱情的绊脚石，曼桢一脚被绊倒后，就再也不是原先那个和世钧相爱的曼桢了，她已经被姐姐和姐夫变成了一个孩子的母亲，被家庭束缚着，再也没有与世钧相爱的机会了，只能怀着“自杀般”的心情嫁给了祝鸿才，结束了自己一辈子的幸福。

当然，那个黑暗的旧社会也是这段爱情悲剧的原因。尽管世钧和曼桢都受过新式教育，对自由恋爱也是完全接受的。但是，整个社会毕竟还没有接受这种形式，自由恋爱对于苦苦维持旧社会势力的保守分子来说是大敌，是不可能接受和认可的。所以世钧和曼桢的爱情从一开始就不被社会中的大多数人认可。他们认为这是离经叛道的，是不尊礼教的。在这样的巨大势力面前，世钧和曼桢根本没有反抗的力量。他们所能做的，只有屈服。所以最终曼桢守着孩子，世钧娶了翠芝，而他们两人的爱情也就只能戛然而止了，即使没有忘却对方，也只能深藏在心中聊以自慰罢了。

最后我还认为张爱玲本人主观上是对爱情也是抱有怀疑态度的。从张爱玲的生平可以知道，她对家庭从来没有好感，她不认为世界上有亲情这类物质的存在。在与胡兰成的感情破裂后，她作为一个处于弱势的女人心里是很敏感的。也许她变得再也不相信任何感情，也许她变得再也不相信任何男人，当然这样的情绪也就在她的小说中表现出来了。爱情也许根本就没有存在过，世界上只有勾心斗角，只有情爱游戏。当然这或许是过激的，也应该是错误的，但是一个敏感的女人完全可以有这样的想法。尽管我这样的观点可能并不符合张爱玲本人的想法，但是仅仅作为一个猜测是无伤大雅的。

读《半生缘》，看到所有华美与热烈的场景到最后也不过都全是失望和失意者的身影，小说中的每一个人都没有得到自己理想中的生活，包括翠芝，包括豫瑾，也包括淑惠，所有人离自己的幸福都差了一步之遥，可是却成了一生的无法改变的命运，一颗棋子又怎么能挣脱宿命应有的安排呢？让人荡气回肠为之嗟叹的，也只是乱世里这几个男女的故事，一点点的痴，一缕缕的怨，脆弱的爱，捂住面孔的无奈。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